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2-00048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2-00048 号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 2022 年 1-6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 2022 年 1-6 月、2021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有关规定。

二、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43 号公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以使非经常性损益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报告过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审核意见。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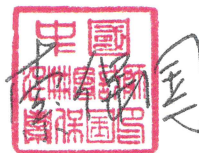
- (一)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 (二)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一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一	-367,259.15	723,222.00	8,156,112.11	-2,813,974.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二	11,928,115.23	20,569,496.75	16,070,982.24	20,066,717.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305,811.00	13,555.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512,195.5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64,194.5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59,124.52		168,214.8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75,584.50	3,881,480.68	38,008,250.44	20,771,351.1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528,349.23	19,821,602.85	29,065,898.8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项 目	注释号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587,141.43	-8,388,094.19	-4,289,694.52	-29,935,169.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三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27,835,777.51	39,143,584.53	77,780,808.12	37,323,038.41
减：所得税影响数		4,240,752.53	7,034,149.15	9,185,712.56	6,454,844.78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685,222.99	333,077.75	17,700.74	-29,004.85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2,909,801.99	31,776,357.63	68,577,394.82	30,897,198.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99,542,115.43	365,985,296.07	384,690,770.43	385,006,245.18

法定代表人：

增赵印继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之郭印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之郭印鑫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项目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43号公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2022年1-6月、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主要项目说明如下: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项 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67,259.15	723,222.00	-178,876.98	-2,813,974.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34,989.09	
合 计	-367,259.15	723,222.00	8,156,112.11	-2,813,974.72

二、政府补助

项 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技术创新补助	434,600.00	1,769,678.00	1,116,000.00	9,037,090.00
生产经营补助	8,890,908.28	18,048,568.46	13,724,203.86	9,320,200.00
税费返还	1,131,717.95	751,250.29	230,778.38	604,427.63
人才奖励资金	80,389.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政府奖励	1,390,500.00			105,000.00
合 计	11,928,115.23	20,569,496.75	16,070,982.24	20,066,717.63

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外收入-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904,727.77
营业外收入-报废、毁损资产处置收入		229,998.00		
营业外收入-罚没利得		137,498.00		
营业外收入-违约金收入				20,000.00
营业外收入-其他	2,547,056.65	102,883.39	447,286.64	440,871.82
营业外支出-对外捐赠		-250,000.00	-1,222,000.00	-51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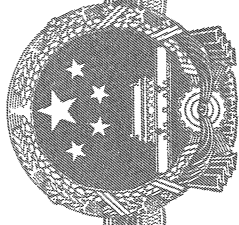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项目说明

项 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外支出-违约金支出		-1,233,740.01	-1,180,366.00	-2,599,213.63
营业外支出-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6,943,743.24	-1,838,622.10	-27,504,112.84
营业外支出-其他	-959,915.22	-430,990.33	-495,993.06	-687,442.40
合 计	1,587,141.43	-8,388,094.19	-4,289,694.52	-29,935,169.28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0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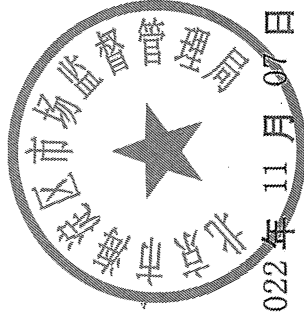
出资人 吴卫星,谢泽敏

出资额 509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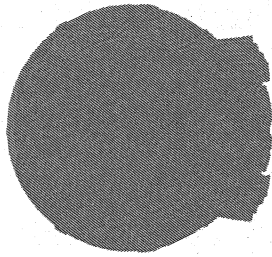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年度审计、代理记帐;出具有关报告、税务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07日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 席 合 伙 人： 谢泽敏

主 任 会 计 师：

经 营 场 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 业 证 书 编 号： 11010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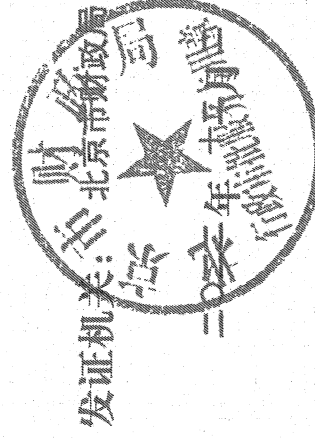
批 准 执 业 文 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 准 执 业 日 期： 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